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UARONG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

- (1)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變更；及
- (2)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變更

董事會宣佈，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起，

1. 白俊傑先生辭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及
2. 于猛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繼董事變更後及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起，

1. 白先生不再擔任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2. 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變更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白俊傑先生(「白先生」)因工作安排已辭任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起生效。

白先生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及並無有關彼辭任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或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垂注。

董事會欣然宣佈，于猛先生(「于先生」)已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起生效。于先生之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于先生，41歲，於業務管理、資產經營及風險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現擔任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中國華融國際控股」)的董事及總經理。彼亦擔任中國華融國際控股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華融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277))之董事會主席和執行董事。于先生二零零二年加入中國華融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前稱中國華融資產管理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799)及本集團之最終控股股東)(「中國華融」)及歷任多個職位，包括資產經營部總經理助理；河南省分公司副總經理及風險總監；上海自貿試驗區分公司副總經理(主持工作)；上市辦公室副主任；業務審查部副總經理；國際業務管理部副總經理(總經理級)及海外業務管理總部常務副主任(主任級)等。于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畢業於中國政法大學法律碩士專業，現為高級經濟師。

于先生與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訂立一份委聘書，初步任期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起為期三年，可於上述年期屆滿時自動續約三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彼須於獲委任後之本公司首次股東大會上退任重選，其後至少每三年於本公司各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值告退，並符合資格重選連任。于先生之薪酬將由董事會經參照其職責及責任、本公司業績以及現行市況及趨勢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于先生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香港法例第571章)界定之任何權益。除上文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各自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于先生概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且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境外任何公眾上市公司出任任何董事職務。概無任何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于先生之其他事宜須促請股東垂注。

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董事會宣佈，繼董事變更後及自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起，

1. 白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及
2. 于先生獲委任為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提名委員會和風險管理委員會成員。

白先生在任職期間，在優化及確保本公司資產質素、保持資產流動性、加強風險管理、重建公司文化、穩定管理團隊等方面作出了傑出貢獻，董事會謹此對白先生致以衷心謝意。同時，董事會歡迎于先生加入董事會，彼將憑藉其在業務管理、資產經營及風險管理等方面的豐富經驗，穩步有序推進各項工作，為股東、客戶和員工創造價值。

承董事會命
華融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于猛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于猛先生及徐勇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天祐博士、馬立山先生及關浣非先生。